

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机构人员情况	1
(三) 2022 年度绩效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	2
(四) 部门整体资金预算与支出情况	4
二、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评价目的	5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三) 评价原则、依据及方法	6
三、绩效评价结论	7
(一) 履职效益情况	9
(二) 管理效益情况	11
(三) 加分项和减分项	13
四、主要绩效	14
(一) 加大统筹协同力度, 全面提升招商引资队伍力量 ...	14
(二) 引导企业技术创新, 推动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14
(三) 政策先行, 聚集高质量发展要素	15
(四) 深入推进“工转 M0”, 提升土地利用效益	15
(五) 严守安全生产底线, 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职责	16
五、存在的问题	17
(一) 部门整体履职业绩未完成, 部分重点任务未达预期	17
(二)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计划不够准确, 项目预算调整率较 高	18

(三)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完善, 内控管理有待加强	19
六、改进建议	20
(一)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 加强重点任务进度监控	20
(二) 完善预算编制的顶层设计, 提高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性	21
(三)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加强部门内控管理 ...	21
附件: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23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调整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中山编委〔2021〕3号），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下称投资促进局）为翠亨新区管委会七个内设机构之一，其主要职能为：

（1）负责区域内招商引资、工业和信息化、商务、统计等工作。

（2）组织协调招商引资及重大项目引进。

（3）负责招商宣传、项目洽谈和准入，拟定扶持政策并组织实施。

（4）负责外商投资和外贸企业管理，发展对外经济。

（5）落实粤港澳经贸合作任务，推动港澳台项目洽谈落地。

（6）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物联网产业发展。

（7）负责商贸服务业、流通业管理，组织实施会展、电子商务工作。

（8）负责经济运行监测，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和重大普查工作。

（二）机构人员情况

根据《2022年度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2022年投资促进局实有人员28人，其中行政编制数12人，包括公务员8人、事业编4人，编

外人员 16 人。

（三）2022 年度绩效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部门年度总体绩效目标是按照市政府、区管委会的工作部署，围绕“面向未来的国际一流科技创新区、中山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示范区、中山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主阵地”的三个定位，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以招商引资工作为重要抓手，全面提升城市功能配套“硬环境”和政策体系、企业服务“软环境”。力争落地 20 个项目，推动不少于 28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实现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 118 亿元。重点履职任务的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见表 1-1。

表 1-1 部门重点履职任务绩效指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主要实施内容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履职业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上工业增加值	规上工业增加值	规上工业增加值 118 亿元，同比增长 20%	未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105 亿元，同比增长 13.2%。
		围绕产业定位靶向招商	统筹新区招商资源，组建实力过硬的专业招商队伍开展工作	招引重大落地项目不少于 10 个，总投资超 200 亿元	部分完成，招引重大落地项目 33 个，投资额 112.59 亿元。
		推动制造业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升级	建立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企业培育库	推动不少于 28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已完成，推动 40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
	质量指标	年生产总值达标率	反映新区年产值达标情况	22 年地区生产总值目标为 236 亿元，达标率为 100%	未完成，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 220.71 亿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主要实施内容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成立招商引资指挥部	年内成立招商引资指挥部	成立招商引资指挥部并印发相关通知	已完成，成立翠亨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并印发《关于成立翠亨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的工作方案》。
履职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补贴发放率	拨付《中山翠亨新区实现经济加速度若干政策》补贴	预期发放 150 家次以上企业，发放率应为 100%	已完成，发放 121 家企业共 160 个项目。
		提升翠亨新区土地利用效益	工改 M0	争取 1-2 个项目工改 M0 取得突破	已完成，志特项目成功取得不动产权证（M0）、粤新海工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中铁大桥局签订意向收储协议。
	经济效益	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营业收入正增长	已完成，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 480.7 亿元，同比增长 8.9%。
	可持续影响	与规上工业企业密切联系	与规上工业企业密切联系	制定领导联络企业制度，定期走访	已完成，制定了《翠亨新区领导干部挂点联系重点企业工作方案》、《翠亨新区 2022 年领导干部挂点联系重点企业安排表》，2022 年走访企业 786 次。

（四）部门整体资金预算与支出情况

2022 年投资促进局部门整体收入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决算数 12608.12 万元。具体预算收入情况见表 1-2。

表 1-2 2022 年投资促进局部门整体收入情况表（万元）

收入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03.68	10802.06	950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3104.86	3104.73
本年收入合计	8103.68	13906.92	12608.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总计	8103.68	13906.92	12608.12

2022 年投资促进局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决算数为 12608.12 万元，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90.66%。具体支出情况见表 1-3。

表 1-3 2022 年投资促进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表（万元）

支出项目(按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856.35	756.64	-11.64%	526.51	69.59%
人员经费	822.30	722.59	-12.13%	514.86	71.25%
公用经费	34.05	34.05	0.00%	11.65	34.21%
二、项目支出	7247.33	13150.28	81.45%	12081.61	91.87%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	0.00	/
本年合计支出	8103.68	13906.92	71.61%	12608.12	90.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	0.00	/
总计	8103.68	13906.92	71.61%	12608.12	90.66%

二、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评价主体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标准、程序，对部门在一定时期内使用财政资金所形成的产出和效果进行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的综合性评价。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旨在总结部门优秀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被评价部门的履职效果。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象为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评价范围为投资促进局的所有财政支出。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月31日（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三）评价原则、依据及方法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项目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本次绩效评价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府决策以及项目相关材料，具体见表2-1。

表2-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序号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
3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	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
5	项目立项依据相关文件、材料
6	信息核查结果
7	其他相关的项目材料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主要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目标结果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以及穿行测试法，具体方法说明见表 2-2。

表 2-2 绩效评价的主要评价方法

序号	评价方法	方法说明
1	综合指标评价法	指使用比较系统的、规范的方法对于多个指标、多个单位同时进行定量化评价的方法。
2	成本效益分析法	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适用于成本、效益都能准确计量的项目绩效评价。
3	目标结果比较法	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因素分析法	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	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	穿行测试法	通过追踪项目实施内容在财务信息中的处理过程，采用询问、观察、检查等方式以确定是否与初始认知一致，了解项目的真实情况，评价前期投入及过程管理的规范性。

三、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经过资料采集与审核分析，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2.03 分，绩效等级为“良”。（合计得分 ≥ 90 分，优；80 分 $\leq$ 合计

得分<90分，良；60分≤合计得分<80分，中；合计得分<60分，差。）

具体地，履职效益权重60分，得56.03分，得分率93.38%；管理效益权重40分，得31分，得分率77.5%。加分项得5分；扣分项扣10分。各部分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 部门整体支出各部分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名称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益	60	56.03	93.38%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30	26.03	86.77%
				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30	30	100%
管理效益	40	31	77.5%	预算执行	13	6	46.15%
				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27	25	92.59%
小计	100	87.03	87.03%	/	100	87.03	87.03%
加分项	5	5	100%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减分项	-10	-10	100%	上级补助资金执行情况	-5	-10	100%
				预算调整率	-5		
				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信息公开情况	-5		
				自评工作质量	-10		
小计	/	/	/	/	-35	-5	/
合计						82.03	82.03%

具体指标评价结果如下：

（一）履职效益情况

履职效益情况主要从整体履职业绩、整体履职效益两方面进行考察。该部分指标权重 60 分，评价得分为 56.03 分，得分率为 93.38%。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2。

表 3-2 履职效益各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益	60	56.03	93.38%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30	26.03	86.77%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20	16.35	81.75%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	9.68	96.80%
				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30	30	1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30	30	100%

1.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主要关注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和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该二级指标权重 30 分，得 26.03 分，得分率 86.77%。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2022 年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数 3 项，分别是：1、规上工业增加值 118 亿元，同比增长 20%；2、招引重大落地项目不少于 10 个，总投资超 200 亿元；3、推动不少于 28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完成情况为：1、规上工业增加值 105 亿元，同比增长 13.2%，未完成预期目标，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率为 88.98%，酌情认定该任务完成率为 88.98%；

2、招引重大落地项目 33 个，投资额 112.59 亿元，完成招引重大落地项目数量、但未完成投资额，投资额完成率为 56.3%，酌情认定该任务完成率为 56.3%；3、推动 40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已完成预期目标。综上，该指标完成率为 $(0.8898+0.563+1)/3*100\%=81.76\%$ 。该指标权重 20 分，得 16.35 分，得分率 81.75%。

（2）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2022 年部门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包含 2 项指标，分别是：1、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 236 亿元；2、成立招商引资指挥部并印发相关通知。完成情况为：1、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 220.71 亿元，未达成预期目标，完成率为 93.52%，酌情认定该工作完成率为 93.52%；2、成立翠亨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并印发《关于成立翠亨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的工作方案》，已达成预期目标。综上，该指标完成率为 $(0.9352+1)/2*100\%=96.76\%$ 。该指标权重 10 分，得 9.68 分，得分率 96.8%。

2.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部门整体履职效益指标包含 4 项具体指标，分别是：1、《中山翠亨新区实现经济加速度若干政策》补贴发放 150 家次以上企业；2、争取 1-2 个项目工改 M0 取得突破；3、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正增长；4、制定领导联络企业制度，定期走访企业。完成情况为：1、《中山翠亨新区实现经济加速度若干政策》补贴发放 121 家企业共 160 个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2、志特项目作为全市第一宗工转 M0 项目成功取得不动产权证（M0），实现全市“零的突破”、粤新海工签

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中铁大桥局签订意向收储协议，已达成预期目标；3、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 480.7 亿元，同比增长 8.9%，已达成预期目标；4、制定了《翠亨新区领导干部挂点联系重点企业工作方案》、《翠亨新区 2022 年领导干部挂点联系重点企业安排表》，2022 年走访企业 786 次，已达成预期目标。综上，部门整体履职效益 4 项指标均达成预期目标，完成率为 100%。该指标权重 30 分，得 30 分，得分率 100%。

（二）管理效益情况

管理效益情况主要从预算执行、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两方面进行考察。该部分指标权重 40 分，评价得分为 31 分，得分率为 77.5%。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3。

表 3-3 管理效益各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效益	40	31	77.5%	预算执行	13	6	46.15%	部门预算执行率	8	6	75%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5	0	0%
				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27	25	92.59%	财务管理合规性	6	6	100%
								项目管理合规性	8	8	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4	80%
								绩效管理	5	4	8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100%

1.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主要关注部门预算执行率和“三公”经费使用情况。该二级指标权重 13 分，得 6 分，得分率 46.15%。

（1）部门预算执行率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上年结转数为 0，决算数为 12608.12 万元，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90.66%。该指标权重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75%。

（2）“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6.27 万元，统计数 15.1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5.17-6.27)/6.27*100\%=141.95\%$ ，根据评分标准扣 5 分。根据部门自评基础信息表，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 5.25 万元（决算报表统计数为 15.17 万元，暂以决算报表为准），上一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 2.63 万元，部门“三公”经费变动率= $(15.17-2.63)/2.63*100\%=476.81\%$ ，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综上，该指标权重 5 分，得 0 分，得分率 0%。

2.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主要关注财务管理合规性、项目管理合规性、资产管理规范性、绩效管理、固定资产利用率。该二级指标权重 27 分，得 25 分，得分率 92.59%。

（1）财务管理合规性

部门提交材料无审计和监督材料。经抽查部门提供财政资金支出登记表、项目支出材料等，未发现财务管理不合规情况。该指标权重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

（2）项目管理合规性

根据部门提供项目材料，部门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完整，实施过程基本规范，项目资金调整按规定进行了报批，未发现项目管理不合规情况。该指标权重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3）资产管理规范性

部门根据《中山翠亨新区管委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行固定资产管理，但根据三方机构固定资产检查结果（《关于投促局固定资产盘点的情况说明》），存在盘盈盘亏及标签不符等情况，扣 1 分。该指标权重 5 分，得 4 分，得分率 80%。

（4）绩效管理

部门根据《翠亨新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审管理办法（试行）》进行绩效管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率较低，但未见年中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应对措施，扣 1 分。该指标权重 5 分，得 4 分，得分率 80%。

（5）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台账汇总表文件损坏打不开，暂根据部门自评情况打分。根据部门自评评分表，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该指标权重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三）加分项和减分项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框架，本次评价设置加分项一项，为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根据《上级专项补助资金收支情况统计表》，部门 2021 年上级补助到账金额 64756 元，

2022 年上级补助到账金额 547054 元，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为 844.79%，根据评分规则加 5 分。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框架，本次评价设置减分项七项，分别为上级补助资金执行情况、预算调整率、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政府采购执行情况、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信息公开情况、自评工作质量。经核查，部门存在两项减分，共减 10 分：一是预算调整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71.61%，根据评分标准减 5 分；二是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决算数为 12608.12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 55.59%，根据评分标准减 5 分。

四、主要绩效

（一）加大统筹协同力度，全面提升招商引资队伍力量

牵头成立以党工委主要领导挂帅的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统筹区各部门、国企招商队伍，对招商工作坚持集体研究、科学谋划、扎实推进。紧盯市场动态和前沿技术走向，积极参考“顺德模式”、“合肥模式”等先进地区做法，不断创新招商工作方式方法，实现“招投一体”与“招服一体”，提升项目落地质量与效率。

（二）引导企业技术创新，推动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面对面讲解政策要点和申报流程，有针对性地指导企业准备申报资料，累计推动 123 家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2022

年推动 40 家），新增首席信息官制度企业 10 家，年内成功认定中山市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示范工厂 3 家（明阳电气、大洋电机、完美），指导区内 4 家企业申报中山市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示范车间。协助以建纶为首的广东健康智控灯扇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并完成答辩工作。年内成功认定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 1 家（大洋电机）、国家级“小巨人”企业 1 家（美迪斯）、新认定创新型中小企业 59 家，纳入《2022 年中山市优质产品推荐目录》企业 11 家。积极引导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年内累计指导 35 个企业完成技改项目备案，新增备案计划总投资约 3.7 亿元。

（三）政策先行，聚集高质量发展要素

先后出台“一季度‘开门红’20 条”、“支持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11 条”、“支持健康医药高质量发展 19 条”等系列政策包，向 120 家成功申请营收增长扶持奖补的企业发放奖励金额 6233 万元，成功引导企业加快主导产业集聚和产能回流回归。政策出台后第一时间将政策宣传与挂点联系服务企业有机结合，领导干部带着政策进企业面对面宣传讲解，推进政策落地，及时释政策红利，有力推动工业经济企稳回升，从 9 月起工业增加值增速排名上升至全市第一。大力宣传和解读省、市各级政策，举办或协办各类政策宣讲、企业宣讲座谈会 6 次，线上线下参会企业代表约 360 人次，以搭建政企沟通桥梁的方式，帮助企业更深入了解惠企政策。

（四）深入推进“工转 M0”，提升土地利用效益

围绕城市发展定位和主导产业发展战略，投资促进局进

一步优化空间布局和资源配置，引导 10 个“工转 M0”项目转型升级。通过综合施策、逐一突破，已取得实质性进展。志特项目作为全市第一宗工转 M0 项目成功取得不动产权证（M0），实现全市“零的突破”；大信控股完成收储及地上建筑物清拆，粤新海工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中铁大桥局签订意向收储协议，上述项目合计用地面积 692 亩；广新海事、中泽重工、大洋电机、深南电等 4 个项目亦有较强的转型意愿，合作方向明朗，已取得阶段性成果，用地合计 1209 亩，加快腾挪产业空间，盘活土地资源，推动产业提质增效。

（五）严守安全生产底线，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职责

注重建章立制，严格规范工作流程。制定《关于开展企业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方案》和《餐饮业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进一步提升和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履行“三管三必须”职责，强化日常巡检力度。定期对工业企业、商贸行业领域开展常态化安全生产检查，累计检查规上工业企业 192 家次，商超 8 家次，酒店 24 家次，各类餐饮场所共计 48 家次，累计排查隐患 308 处，并督促企业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进行逐一整改，指导企业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机制。加强餐饮行业排查安全隐患。对区内餐饮用户燃气泄露报警器安装情况进行全覆盖摸排，区内共有 670 家从事餐饮及涉及餐饮服务经营范围的商家，督促指导 551 家使用燃气商家均完成报警器安装，其中安装商业报警器的 30 家，安装家用的 521 家。

五、存在的问题

（一）部门整体履职业绩未完成，部分重点任务未达预期

2022 年投资促进局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为 81.75%，部门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为 96.80%，部门整体履职业绩完成率有待提高。根据《2022 年度中山市翠亨新区投资促进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部门整体履职业绩完成率较低存在客观原因。

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方面，一是规上工业增加值 105 亿元，同比增长 13.2%，未达到预期目标。原因是工业基数大、增长压力较大。根据部门提供各镇街规上工业及装备制造业截图，2022 年全市规上工业增长率为-1.4%，其中翠亨统筹区规上工业增长率为 13.2%，在全市所有镇街中排名第一，但仍未达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118 亿元、同比增长 20% 的目标。二是招引重大落地项目 33 个，已超额完成预期数量，完成率为 330%；投资额 112.59 亿元，未完成预期金额，完成率为 56.3%。

部门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方面，2022 年地区生产总值（GDP）220.71 亿元，未达到 236 亿元的预期目标。GDP 未达到预期目标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一是占比较大的工业经济增长未达目标，一定程度影响 GDP 增长；二是建筑业虽然实现较快增长，但是根据上级要求，核减数据，影响建筑业对经济贡献；三是基数调整，上级反馈的 2021 年基数减少，根据 GDP 的核算规则，基数减少的情况下，会导致 22 年

GDP 总量减少。根据部门提供各镇街生产总值截图，2022 年全市 GDP3631.28 亿，增长率 0.5%，其中翠亨统筹区 GDP220.71 亿元，增长率 16.3%，在全市所有镇街中排名第一，但仍未达成预期 236 亿的目标。

（二）部门年初预算支出计划不够准确，项目预算调整率较高

2022 年投资促进局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71.61%。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856.35 万元，全年预算数 756.64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1.64%；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7247.33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150.28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81.45%。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较高。根据《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及《翠亨统筹区 2022 年年中预算调整申请表》，项目预算调整情况如下。

表 5-1 项目预算调整情况（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金额	年中调整金额	预算调整率
产业扶持资金	6,850.00	2,800.00	40.88%
招商接待经费	7.00	10.00	142.86%
中间消耗调查经费	0.08	0.18	225.00%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0.00	5.00	/
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调查经费	0.00	0.15	/
“扫码读数”功能基本单位调查经费	0.60	-0.12	-19.33%
招商宣传经费	40.00	-30.00	-75.00%
档案管理	10.00	-5.00	-50.00%
肉菜溯源经费	1.00	-0.20	-20.00%
会议费	3.00	-2.30	-76.67%
印刷费	10.00	-5.00	-50.00%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金额	年中调整金额	预算调整率
办公设备家具费	7.00	-2.00	-28.57%
差旅费	15.00	-3.00	-20.00%
企业参展专项经费	1.00	-0.20	-20.00%
招商活动经费	30.00	-5.00	-16.67%
四上企业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补贴经费	19.00	-19.00	-100.00%

根据上表，部门年中新增项目 2 个，分别为安全生产工作经费、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调查经费。年中取消项目 1 个，为四上企业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补贴经费。预算调整率高于 50% 的项目有 6 个，分别是招商接待经费 142.86%、中间消耗调查经费 225%、招商宣传经费 75%、档案管理 50%、会议费 76.67%、印刷费 50%。预算调整金额最大的项目是产业扶持资金调增 280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完善，内控管理有待加强

部门根据《翠亨新区财政资金事前预算绩效评审管理办法》《翠亨新区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翠亨新区财政资金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翠亨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绩效管理，但部门内部还未完全形成“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体系和意识。例如目前尚未建立完善的预算编制制度以及有效的绩效运行监控制度，未对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缺少年中监控预警提醒机制及应对措施。同时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完善，没有统一的监督、巡查、管理机制，导致部门进度

不及预期的项目和任务没有得到及时的督促及纠偏。另外，资产管理方面，部门根据《中山翠亨新区管委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行固定资产管理，但根据三方机构固定资产检查结果，部门存在盘盈盘亏及标签不符等情况。

六、改进建议

（一）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加强重点任务进度监控

一方面，建议部门在绩效目标设置阶段加强摸底调查工作，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绩效目标和指标值要具有一定挑战性，同时也要符合客观条件和环境，不能过高或过低，出现绩效目标难达成或过度超额完成的情况。这要求部门要加强对绩效目标值的预测分析能力，通过前期摸排、走访、调研、论证等工作，保证绩效目标值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具体地，可通过收集相关基准数据，如过去三年的平均值、以前某年度的数值、平均趋势、行业标准、经验标准等，确定绩效标准，并依据国家和地区经济、政策环境，确定绩效指标的具体数值。

另一方面，在工作任务开展阶段，要落实重点项目和任务的绩效监控工作，通过动态或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掌握重点项目和任务绩效目标以及对应指标的完成情况、完成进度，及时对进度迟滞和绩效目标偏离的情况进行纠偏，并预判年终绩效目标的可实现情况，提出保障绩效目标实现的方法和措施并落实执行，提高部门整体履职业绩完成率。

（二）完善预算编制的顶层设计，提高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性

一方面，提高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性，应完善预算编制的顶层设计，明确预算编制工作的主管部门和主要领导，将预算编制工作纳入部门内控体系，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严肃性和重要性。在年度预算编制阶段，部门应根据年度计划、主要任务等确定项目支出规模，并结合历年经验、部门特点、环境变化等综合判断年度开展项目。在确定年度开展项目后，将项目责任主体落实到具体的股室、人员，项目责任主体应主要负责项目预算编制工作，同时加强与办公室、财务人员等的沟通协调，各部门配合共同完成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最大程度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尽量避免年中项目发生较多变动。

另一方面，细化、量化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及过程。在预算编制阶段，确保每一个项目、每一笔预算支出预算依据充分、测算过程合理，以保证预算金额的准确性、合理性、科学性。首先分析项目的预算支出内容，并进一步确定对应的工作量、支出标准和测算依据，根据定额定量标准测算出每部分的预算金额，最后汇总成该项目的总体申报金额。

（三）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部门内控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方面，首先是严格贯彻落实《翠亨新区财政资金事前预算绩效评审管理办法》、《翠亨新区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等系列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其次，建议部门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履职需求，建立健全事前-事中-事

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体系。一是建立绩效评估机制，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全面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不仅要包括产出、成本，还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三是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四是开展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资产管理方面，首先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山翠亨新区管委会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此外针对第三方机构检查发现的固定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及时处理盘盈盘亏及标签不符等问题，同时加快解决固定资产管理方面的历史遗留问题。

附件：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履职效益	整体履职业绩指标	6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20	评价要点： 工作任务完成率=（实际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计划完成重点工作任务数）×100%。 重点工作任务：按当年的绩效目标申报（审核）数据填列，在绩效情况报告中报告重点工作任务的设置和完成情况	16.35	2022 年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数 3 项，分别是：1、规上工业增加值 118 亿元，同比增长 20%；2、招引重大落地项目不少于 10 个，总投资超 200 亿元；3、推动不少于 28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完成情况为：1、规上工业增加值 105 亿元，同比增长 13.2%，未完成预期目标，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率为 88.98%，酌情认定该任务完成率为 88.98%；2、招引重大落地项目 33 个，投资额 112.59 亿元，完成招引重大落地项目数量、但未完成投资额，投资额完成率为 56.3%，酌情认定该任务完成率为 56.3%；3、推动 40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已完成预期目标。综上，该指标完成率为 $(0.8898+0.563+1)/3 \times 100\% = 81.76\%$ 。得 16.35 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	评价要点：	9.68	2022 年部门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包含 2 项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工作质量达标率		其他产出指标，包括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等，各指标权重相等，总分控制在10分以内。	1.工作质量达标率=（及时完成且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年初预设相关质量标准规范和完成时效以及支出成本指标的工作任务数量（其中包括与专项资金相关的工作）。 2.得分=工作质量达标率×满分值。		标，分别是：1、2022年地区生产总值236亿元；2、成立招商引资指挥部并印发相关通知。完成情况为：1、2022年地区生产总值220.71亿元，未达成预期目标，完成率为93.52%，酌情认定该工作完成率为93.52%；2、成立翠亨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并印发《关于成立翠亨新区招商引资工作指挥部的工作方案》，已达成预期目标。综上，该指标完成率为（0.9352+1）/2*100%=96.76%。得9.68分。
		整体履职效益指标	3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3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先计算绩效情况报告表中的各项效益指标得分。 所有效益指标权重相等，单个指标权重=30/n，n为申报的效益指标个数。单个效益指标得分规则如下：完成率<70%的，不得分；70%≤完成率<100%的，得分=完成率×单个指标权重；100%≤完成率，得满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Σ各效益指标	30	1.部门设置4项效益指标，其中政策补贴发放完成率100%，得7.5分；提升翠亨新区土地利用效益完成率100%，得7.5分；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完成率100%，得7.5分；与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密切联系完成情况为优，得7.5分。 2.综上，该指标综合得分为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得分合计，最高不超过 30 分。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得分率 100%，良=得分率 85%，达标=得分率 70%，不达标不得分。 4.如没有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管理效益	40	预算执行	13	部门预算执行率	8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数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支出完成程度，该项指标仅统计镇本级财政资金。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 96%（含）的，得 8 分； 96%至 80%（含）的，得 6 分； 80%至 70%（含）的，得 4 分； 70%至 60%（含）的，得 2 分； 比率<60%的，得 0 分。	6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上年结转数为 0，决算数为 12608.12 万元，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90.66%，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5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变动率≤0 且“三公”经费控制率≤0，得满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0，“三公”经费控制率>0，	0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6.27 万元，统计数 15.1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15.17-6.27）/6.27*100%=141.95%，根据评分标准扣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况			则“三公”经费控制率每增加1%，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0，本项不得分。 2.“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本年度“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3.“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times 100\%$。		根据部门自评基础信息表，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5.25万元（决算报表统计数为15.17万元，暂以决算报表为准），上一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额2.63万元，部门“三公”经费变动率$=（15.17-2.63）/2.63 \times 100\%=476.81\%$，根据评分标准不得分。综上，该指标得0分。
		单位内控管理及执行情况	27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该指标根据审计（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监督检查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单位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单位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1项扣1分； 4.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的，1项扣1分；	6	部门提交材料无审计和监督材料。经抽查部门提供财政资金支出登记表、项目支出材料等，未发现财务管理不合规范情况，得6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5.根据上述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项目 管理 合规 性	8	1.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2.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	1.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2.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3.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4.以上全部符合得满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8	根据部门提供项目材料，部门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表完整，实施过程基本规范，项目资金调整按规定进行了报批，未发现项目管理不合规情况，得8分。
				资产 管理 规范 性	5	反映和考核项目资产安全运行情况，包括：项目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1.有无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要求；如否，每发现1次扣0.5分。 3.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 4.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	4	部门根据《中山翠亨新区管委会固定资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固定资产管理，但根据三方机构固定资产检查结果，存在盘盈盈亏及标签不符等情况，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 5.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扣2分。 6.根据上述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反映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完善配套政策制度方法,得1分; 2.建立内部绩效监控和预警纠正工作机制,得2分; 3.建立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得1分; 4.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 5.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镇财政部门,未及时反馈的,扣1分; 6.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部门根据《翠亨新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审管理办法(试行)》进行绩效管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率较低,但未见年中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应对措施,扣1分。
				绩效管理	5				
				固定资产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100%至95%的,得3分;95%至90%的,得1.5分;<90%的,得0分。	3	固定资产台账汇总表文件损坏打不开,暂根据部门自评情况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利用率		产总额的比 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小计	100	——	100	——	100		——	87.03	
加分项	5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	5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规模	5	反映部门（单位）争取市级财政资金规模。	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当年度争取上级财政资金规模÷上一年规模。 1.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得 5 分。 2.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得分=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10%×5。	5	根据《上级专项补助资金收支情况统计表》，2021 年上级补助到账金额 64756 元，2022 年上级补助到账金额 547054 元，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增长率为 844.79%，得 5 分。
减分项	-10	上级补助资金执行情况	-5	上级补助资金回收情况	-5	反映部门（单位）被上级部门收回补助资金的情况	每收回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	-5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金使用调整的严重程度。 评价要点： 预算调整率=(调整后预算	预算调整率的绝对值在 10%以内，不扣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每增加 1%，扣 0.5 分，最多可扣 5 分。	-5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全年预算数 13906.92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71.61%，根据评分标准扣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 × 100%			
		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 (实际支出数 - 年初预算支出数) / 年初预算支出数 × 100%。	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 ≤ 9%，不扣分；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每增加 1%，扣减 0.5 分，扣至 0 分为止。	-5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 8103.68 万元，决算数为 12608.12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 55.59%，根据评分标准扣 5 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评价标准：若部门出现违反政府采购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最多扣 5 分。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评价标准：若项目出现违反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最多扣 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财政部门/专家审核意见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分	审核意见
		信息公开情况	-5	信息公开情况	-5	主要考核预算部门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的指标。	预算单位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和范围内公开上一年度相关预算决算信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或公开内容不够完整的，最多扣5分。		
		自评工作质量	-10	自评工作质量	-1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自评信息的填报情况以及佐证材料提交情况。	1.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2.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3.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4.自评材料是否总结了评价年度部门管理目前存在的不足，并针对性提出部门工作改进计划； 5.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小计			-35	——	-35	——	——	-5	——
评分合计								82.03	——
自评等级（合计得分≥90分，优；80分≤合计得分<90分，良；60分≤合计得分<80分，中；合计得分<60分，差。）									良